

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社语函〔2023〕836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推荐河南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 人选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院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队伍建设，充分发挥社科专家在咨政育人、学术评价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提高我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的管理工作水平，省教育厅拟全面更新完善“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”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人选条件

1.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较高的政治素养，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，作风正派、学风严谨、公正廉洁、原则性强。

2. 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学术声望，熟悉本学科领域的动态与前沿，在本学科领域有较大影响力。

3. 主持完成过教育部人文社科或国家社科基金项目，且具有

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高校在岗在编人员，年龄一般不超过60岁。

二、推荐要求

凡在本校工作，符合推荐条件的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专家学者均可推荐，应报尽报，不限名额。

请按照以下学科进行推荐：1.马克思主义理论/思想政治教育；2.哲学；3.逻辑学；4.宗教学；5.语言学；6.中国文学；7.外国文学；8.艺术学；9.历史学；10.考古学；11.经济学；12.管理学；13.政治学；14.法学；15.社会学；16.民族学和文化学；17.新闻学与传播学；18.图书情报文献学；19.教育学；20.心理学；21.统计学；22.体育学；23.港澳台问题研究；24.国际问题研究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人选的推荐工作，由各高校社科管理部门牵头组织实施，学校人事等部门要积极配合。各高校推荐专家情况将作为后续社科各类项目申报名额分配的参考。

2.请各高校高度重视入库专家的推荐工作，按照资格条件严把政治导向关、学术水平关、学术道德关，力求符合条件的专家都能入库。

3.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需认真审核把关专家信息资料，确保所采集的信息内容准确、规范。专家信息采集表（详见附件）按照一级学科顺序进行排序，用Excel表格形式进行汇总，并以“学校名+专家库信息采集表”方式命名。请于2023年12月1日前，

将电子版汇总表发送至社语处邮箱 sheyuchu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谢婷

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895

附件：河南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成员信息采集表

2023年11月15日

（依申请公开）

